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通 告

（2016第2号）

根据《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》(唐发改投资[2015]494号)有关规定,我委将公开遴选委托投资咨询评估机构。请有意愿的单位,按照《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开确定委托投资咨询评估机构管理办法》(通告[2016]第1号)的要求,于2016年3月4日前向我委提出申请,并附送申报材料。

现予通告。

（联系电话：2823714 2802354）

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6年2月24日